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泉鲤政文〔2024〕41号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关于 鲤城区乡镇船舶航行作业海域划定的批复

泉州市鲤城区农业农村局：

你局《关于鲤城区乡镇船舶航行作业海域划定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划定鲤城区乡镇船舶作业海域为：西起金鸡拦河闸，东至泉州湾大桥水域。

此复。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

2024年5月3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